

证券代码：603270
债券代码：113706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债券简称：金帝转债

公告编号：2026-090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八十六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增补董事的候选人； （二）股东应向现任董事会提交其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提交股东会选举； （三）董事候选人应根据公司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交的其个人情况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其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等。	第八十六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三十及以上的情况下，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增补董事的候选人； （二）股东应向现任董事会提交其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提交股东会选举； （三）董事候选人应根据公司要求作出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的董事为两名以上且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三十及以上的，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书面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交的其个人情况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其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等。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	---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修订条款需以股东会特别决议通过，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备案登记。

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以上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备案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